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金花制药厂

塑料托盘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塑料托盘

二、采购单位：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

根据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草堂项目建设规划，需要采购草堂仓库、地堆库、生产车间、中试车间物料产品储存、流转用平板塑料托盘，具体包括：本次塑料托盘一期采购5300个，其中自动化立体库专用塑料托盘5300个，流转平板塑料托盘80个，防泄漏专用塑料托盘20个。

投标人负责采购塑料托盘的设计、生产、运输、卸车等工作。

五、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具有从事塑料托盘生产、销售的经验；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023年10月10日

近四年（2020年~至今）具有不小于2公顷且生产批发物流企业立休

(1)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3) 单位: 元

Abstra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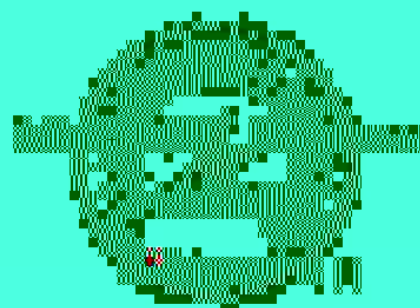
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备注可标注为塑料托盘工具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否则，其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到账后，投标人应持银行进账单，按规定时间发至招标人处。

投标人应遵守以下规定：

1.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